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1-030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 4 月 14 日，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其中，监事会主席周波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 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1-029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格林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分别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在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8 人(其中，董事陈星题先生、唐鑫炳先生、吴浩锋先生，独立董事潘峰先生、刘中华先生、吴树阶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1-032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包括 A 股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依据上述规定及要求，公司对现行租赁相关会计政策作出变更。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作为 A 股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按照新租赁准则应用指南的衔接规定，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即"简化的追溯调整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 则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会损害公司及 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 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 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1-031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许开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穆猛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29,914,036.91	2,292,324,793.56	6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5,854,499.12	110,154,797.07	15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745,110.44	99,375,774.29	15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248,957.00	86,865,959.41	−65.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1.05%	1.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491,017,820.91	29,708,301,654.45	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07,211,932.16	13,309,670,620.76	2.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78,785.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894,339.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32.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71,219.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27,613.14	
合计	22,109,388.6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561,604.02	符合国家政策，按标准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因此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2,9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2%	474,529,720	0	质押	237,2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1%	129,753,558	0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99,476,439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48,133,097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39,738,444	0			
常州京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39,55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33,742,328	0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3,184,692	0	质押	14,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29,474,77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26,747,4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474,529,720			人民币普通股	474,529,7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9,753,558			人民币普通股	129,753,558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476,439			人民币普通股	99,476,43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133,097			人民币普通股	48,133,09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738,444			人民币普通股	39,738,444		
常州京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9,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3,742,328			人民币普通股	33,742,328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33,184,692			人民币普通股	33,184,69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9,474,772			人民币普通股	29,474,77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747,4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47,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汇丰源法定代表人王敏与鑫源兴法定代表人许开华为夫妻关系；(2)汇丰源与鑫源兴为一致行动人；(3)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常州京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9,55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34.05%，主要因为本期电池材料板块销售规模扩大。

2、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增长 100.69%，主要因为本期销售额增加，收到的银行承兑票据增加。

3、其他应收款较期初降低 35.03%，主要因为转让浙江德威股权款及出口退税款在本期收到。

4、 开发支出较期初增长 43.36%， 主要因为本期公司加大对电池材料及电池原料板块的研发投入。

5、应付利息较期初增长 114.19%，增加额为 686.47 万元，主要因为本期计提应付债券及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的贷款利息，债券利息按季计提，到年底支付。

6、长期借款较期初增长 39.05%，主要因为本期长期项目贷款增加。

7、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62.71%，主要因为电池材料板块产能释放，销售规模扩大。

8、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 57.36%，主要因为电池材料板块产能释放，销售规模扩大，相应营业成本增加。

9、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104.09%，主要因为公司加大对电池材料及电池原料板块的研发投入，研发支出费用化增加。

10、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 1406.3%，增加额为 2,468.28 万元，主要因为本期应收账款增加，因此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11、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 898.57%，增加额为 2,200.97 万元，主要因为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增加。

12、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降低 66.81%，主要因为上年同期新冠肺炎疫情公益性捐赠较多。

1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 43.82%，主要因为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收到款项增加。

14、收到的税费返还较去年同期增长 118.76%，主要因为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增加。

15、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51.85%，主要因为本期销售规模扩大，对应的采购支出增长。

16、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增长 80.09%，主要因为支付的所得税和增值税增加。

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降低 65.18%，主要因为本期收到的国家电子废弃物拆解基金补贴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2.51 亿元。

18、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 390.78%，主要因为本期三元前驱体等项目固定资产投入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签署印尼镍资源项目增加股权至 72%之正式协议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下属公司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青美邦的股权将增加至 72%，成为青美邦控股股东，青美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下属公司签署印尼镍资源项目增加股权至 72%之正式协议	2021 年 03 月 0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许开华、王敏、周波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2010 年 01 月 20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37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4 名特定对象共发行 336,263,734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5.46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835,999,987.64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805,950,187.8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经亚太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亚会 A 验字[2018]0007 号)。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801.8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结余 95.19 万元。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6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28 名特定对象共发行 634,793,184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3.82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424,909,962.88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386,512,911.0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亚会 A 验字[2020]0021 号)。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7,036.0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结余 72,846.39 万元。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079.47	−−	57,779.36	21,399.76	增长	120.00%	−−	17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	0.12	0.05	增长	100.00%	−−	140.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2021 年，格林美搭上了新能源发展的高铁，迎来了历史性绿色发展大好机遇。公司核心业务三元前驱体和四氧化三钴的全年订单火爆，全年订单订满，有效推动 2021 年 1-6 月产能大释放，效益增长可期。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及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邦普循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邦普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镍钴锰氢氧化物(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正在履行中	26,313.95 万元	已回款 20,019.86 万元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韩国 ECOPRO 株式会社	高镍 NCA 三元前驱体材料、硫酸盐、钴粉及碱式碳酸镍		正在履行中	42,260 万元	已回款 38,385.86 万元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正在履行中	7,011.36 万元	已回款 4,877.04 万元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正在履行中	4,640.12 万元	已回款 8,826.66 万元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 3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 年 01 月 28 日	上海浦东丽思卡尔顿酒店	其他	机构	富国基金、中欧基金、长安基金、国泰基金、财通基金、上投摩根、农银汇理、华安基金、中信保诚、汇丰晋信、百年保险资管、光证资管、海富通、华泰柏瑞、招银理财、辰翔投资、浦东投资、臻宜投资、东方证券、中金证券、申万宏源、新时代证券、华创证券、西南证券、财通证券、海通证券、海通自营、广发证券、华安证券、温春梅、吴翀	公司在"十四五"期间的重大发展战略；公司研究成果与下一代产品开发战略；百年保险资管、光证资管、海富通、华泰柏瑞、招银理财、辰翔投资、浦东投资、臻宜投资、东方证券、中金证券、申万宏源、新时代证券、华创证券、西南证券、财通证券、海通证券、海通自营、广发证券、华安证券、温春梅、吴翀的战略供应保障；未来镍供应链、成本和存在的困难；未来镍资源供需关系；钴镍原料的战略供应保障；未来销售规划；新产品开发与认证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002340 格林美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20210129)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2021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1-029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希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2.预计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700 万元至 3,200 万元	亏损：2,644.24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 元／股至 0.04 元／股	亏损：0.03 元／股

备注：以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数据为涵盖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摊销金额后的数据，本报告期内激励成本摊销金额为 899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由于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向好，规模快速增长，以及寒美乳业并入合并范围的影响，预计 2021 年第一季度收入同比增幅超过 90%，利润预计同比扭亏为盈。主要原因是：

1、去年同期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终端网点关闭，学校延迟开学等，对公司学生奶渠道、订奶上户渠道和部分经销商渠道的短期动销带来负面影响，致使公司销售收入下滑，同时疫情防控投入、社会捐赠等支出增加，以上因素使得 2020 年一季度公司经营及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受到负面冲击，出现亏损。

2、疫情使得居民更加关注营养健康，乳制品消费意识增强，在活性营养物质、新鲜度等方面具备优势的鲜奶渗透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紧抓消费趋势，在 2020 年疫情期间全面升级鲜奶产品，鲜奶在 2021 年一季度实现快速增长。与此同时，2020 年疫情期间推出多款新品，特别是活润晶球酸奶，首创 3D 包埋技术将益生菌包埋在晶球之中，大幅提高益生菌到达肠道的存活率，并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应。此外，公司围绕新场景、新营销、新零售方面增强创新渠道开拓，助力销售增长。综上，公司通过鲜奶升级、新品开发及渠道拓展等举措助力 2021 年一季度销售实现快速增长，并拉动利润提升。

3、公司 2020 年 5 月公告以 17.11 亿元收购寒美乳业(夏进品牌)100%股权，并于 2020 年下半年完成全部股权交割并纳入合并范围，投后整合进展顺利，也使得公司 2021 年一季度实现利润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有关 2021 年第一季度的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1-024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希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程序和披露的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本议案关联董事席则先生、Liu Chang 女士、李建雄先生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四名董事全票通过本议案。会议对 2020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并对 2021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

2020 年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额为人民币 63,720.42 万元，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07,232 万元，交易关联人为四川新希望贸易有限公司、鲜生活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等，均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所规定的关联人。

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也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因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且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本议案内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在股东大会上关联股东 Universal Dairy Limited、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1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 1-3 月发生金额	2020 年发生金额
关联人购买产品	四川新希望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及设备	参照市价	12,350.00	704.12	8,119.76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原材料及其他	参照市价	10,100.00	2,661.19	474.26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昆明新希望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参照市价	4,250.00	1,054.14	3,318.61
		宁夏新希望反刍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参照市价	7,900.00	1,301.01	2,822.69
		其他控股子公司	原材料及其他	参照市价	1,900.00	577.39	1,232.84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子公司		商品	参照市价	20.00	1.14	4.97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鲜生活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运输服务	参照市价	33,500.00	7,123.03	26,904.00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广告及咨询服务	参照市价	260.00	41.60	180.92
	成都我行我数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参照市价	600		286.33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子公司		现代服务	参照市价	100.00	19.84	67.1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子公司		办公场所、土地及设备租赁	参照市价	80.00	5.67	49.46
向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办公用房租赁	参照市价	178.00	27.20	108.80
	鲜生活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仓库租赁	参照市价	230.00	56.00	211.69
			车辆租赁	参照市价			1.5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子公司		设备租赁	参照市价	22.00	20.19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子公司		咨询服务	参照市价	12.00		9.6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乳制品	参照市价	450.00	4.84	452.95
	昆明新希望鲜生活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960.00	185.08	745.60
	北京未来星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乳制品及其他		15,200.00	2,396.01	10,661.61
	新希望云优选成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乳制品		300.00	51.39	198.82
	四川新希望鲜生活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乳制品		3,500.00	535.41	2,784.05
	新希望蓝海乳业(北京)有限公司		乳制品及其他		12,000.00	1,875.89	3,961.80
	四川新食主义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乳制品		320.00	53.97	179.03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子公司		乳制品		3,000.00	384.37	943.96
	合计				107,232.00	19,079.49	63,720.42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 2020 年实际发生额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向关联方采购的原材料及运输服务金额增加、新希望蓝海乳业(北京)有限公司不再进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关联交易金额、北京未来星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业务存在快速增长机会而导致的预计金额较大所致。

(三)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0 年预计金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	四川新希望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及设备	参照市价	15,000.00	8,119.76	1.93%	−45.87%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原材料及其他	参照市价	560.00	474.26	0.11%	−15.31%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昆明新希望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参照市价	4,000.00	3,318.61	0.79%	−17.03%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宁夏新希望反刍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参照市价	3,000.00	2,822.69	0.67%	−5.91%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其他控股子公司	原材料及其他	参照市价	2,700.00	1,232.84	0.29%	−54.34%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子公司	商品	参照市价	100.00	4.97	0.00%	−95.03%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鲜生活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运输服务	参照市价	34,000.00	26,904.00	59.19%	−20.87%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广告及咨询服务	参照市价	500.00	180.92	0.34%	−63.82%
	成都我行我数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参照市价		286.33	16